

证券代码：832684

证券简称：天运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德天运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视频通讯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与视频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公司同一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与视频通讯方式投票的其中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2 日 9: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 年 5 月 11 日 15:00—2025 年 5 月 12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

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 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 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 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3、视频通讯开始时间: 2025 年 5 月 12 日 9: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684	天运股份	2025 年 5 月 7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安徽省广德市经济开发区赵联路 2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始终坚持以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最大化为行为准则，忠实、诚信、勤勉得履行职责，圆满的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董事会编制了《广德天运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公司章程》《广德天运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规定，编制了《广德天运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审议《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64）和《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63）。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广德天运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广德天运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七）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情况，考虑公司及股东的长远利益及可持续发展，2024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八）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本数）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票据贴现、银行保函、银行保理、票据池及票据质押等），具体授信额度及实际借款金额、期限等以公司、子公司与相关银行等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为准。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并由公司、子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为公司或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资产抵押、股权质押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不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反担保。

（九）审议《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本情况如下：

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提供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和专业能力，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

（十）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公

告编号 2025-067)。

(十一) 审议《关于确认公司近三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相关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出于审慎原则,为保证公司 2022 年至 2024 年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公允性,并为了更好地保护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现决定对公司 2022 年至 2024 年关联交易予以确认。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确认公司近三年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68)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公告编号: 2025-077)。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潘建新。

(十二) 审议《关于审议〈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根据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情况编制了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前述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进行鉴证,并出具《关于广德天运新技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广德天运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公告编号: 2025-069)。

(十三) 审议《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基于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编制了《广德天运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

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70）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5-074）。

（十四）审议《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 2022 年度、2023 年度财务报表和附注》（公告编号 2025-072）和《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专项说明》（公告编号 2025-073）。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七）、（八）、（十一）；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十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2 日 8:30

（三）登记地点：安徽省广德市经济开发区赵联路 2 号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马兴屹，15633093493

（二）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广德天运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广德天运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广德天运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1 日